# 国庆期间全市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形势

# 总体平稳

国庆节期间，青岛市应急管理局按照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有关安全防范工作部署要求，认真抓好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和应急值守等各项工作，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未接报自然灾害类和安全生产类突发事件。

节前，市应急管理局下发通知，要求开展国庆假期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督导检查，通过“四不两直”方式，对全市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和应急值守等工作进行明察暗访和督导检查，确保值班值守系统畅通和突发情况及时有效准确应对。

一、强化节日期间安全检查

（一）持续开展督导检查。节前，市政府主要领导亲自带队，深入基层一线对大型商超燃气安全、高层楼宇消防安全、涉氨制冷企业、建筑工地及地铁施工等重点部位进行督导检查。市政府各分管副市长分别带队到分管领域实地调研督导安全生产情况。国庆期间，市安委会成立10个联合督导检查组，对各区（市）安全防范工作开展不间断督导检查，确保各项安全防范措施落实落地。市应急管理局领导每日带队，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对各区市应急值守、森林防火、防汛防台风和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涉氨制冷、涉爆粉尘等高危企业及大型综合体、运动场馆等重点人员密集场所实地督查检查，确保节日期间全市安全形势平稳。

（二）深入排查事故隐患。全市各级各部门紧密结合国庆假期特点，切实加强道路交通、景区景点、商场超市、农家乐、民宿等重点场所安全监管和秩序维护，强化车流、客流分析研判，持续组织开展“两路两车”专项整治，加大对人员密集场所、九小场所、地下空间等高风险场所安全巡查力度，确保城市安全运行。节日期间，全市各级各部门累计出动检查组7880个，派出检查人员24777人次，检查各类生产经营单位22715家次，发现整改各类问题隐患8181项。消防救援部门接警60次，出动车辆129台次、警力957人次。其中应急管理系统共派出安全生产检查组601个，出动检查人员1666人，检查企业1474家，发现问题677项，未发现重大安全隐患。

三、开展包保式监督。针对国庆节前期全市暴雨、雷电、大风、大雾等特殊天气频发，给安全带来不利影响的实际，全市应急管理系统建立《全市应急系统国庆假期重点包保不停产及重大危险源企业责任制台账》，对重点企业实行清单化、包保式监督。

二、做好强降雨、大风安全防范工作

（一）加强工作调度。全省国庆假期安全防范工作视频调度会议结束后，市政府主要领导接续主持召开全市国庆假期安全防范工作视频调度会议，第一时间传达省政府领导会议讲话要求和批示精神，并结合实际提出具体贯彻落实意见，压紧压实各级各部门相关工作责任，将重点部位隐患排查整治纳入国庆期间督导检查内容。节日期间，市政府领导每日视频调度工作，要求强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抓好安全防范，切实做好防范强降雨、高处坠落、道路交通、人员密集场所安全和应急值守等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加强特殊天气安全防范。针对国庆节期间恶劣特殊天气频发，给安全带来不利影响的实际，市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制定下发了《关于切实加强特殊天气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就加强特殊天气安全管理做出具体安排部署，严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

（三）加强会商研判和监测预警工作。节日期间，市防办组织防汛会商，下发会商意见，提前做好研判和工作部署。在强降雨防范应对期间，组织气象、水文、水务、自然资源和海洋等部门，滚动会商研判防汛形势，及时通过多种渠道将预警信息向广大群众进行宣传，提前做好防范。

三、强化应急工作

（一）严格做好应急准备。全市各级各部门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国庆节期间严格实行“日报告”“零报告”。各级应急救援队伍保持战备状态，做到关口前移、力量前置，确保在最短时间内组织动员到位、人员力量到位、物资装备到位、抢险救援到位。

（二）严格做好应急值守。全市各级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和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制度，市应急指挥中心每日汇总相关社会面信息，假期期间，共整理编写了应急管理工作日报7期，每日对10个区（市）以及10余个应急联动单位的值班值守情况进行视频调度或电话抽查，共抽查检查151次，未发现值班人员脱岗、接听值班电话不及时、电话呼叫转移和视频联通无响应等问题。

（三）做好联合值班工作。根据国家防办、省防办工作通知和重要提示等文件，在联合值班基础上加强值守力量，对各区（市）和水务、海洋、文旅、住建、城管等重点部门值守和防范应对工作情况每日进行检查调度，假期期间，共印发《防汛抗旱工作专报》4期。